进入机制、退出机制

- 一:专心做此事业,不私自另外做同行业,谋取私利.
- 二:投资者投钱,且自己亲自参与工作者,公司给予相对应的合理报酬。
- 三:自己能独挡一面,有能力胜任公司董事会安排的职务。

四:公司发展后在职股东能力不够,不思进取,给半年时间学习成长机会,如还不上进或确实能力无法胜任经公司 60%以上董事会成员通过,就可劝退,退股只享受当年利润分配,股权保留 2 年,每年公司出资收购其 50%的股权,两年完成 100%股权收购。

五:公司股东,不管公司赢利与否。3年以内不能无故退股,无故退股只享受 当年利润分配,同时净身退出,股权归公司所有。

六:遇到不可抗拒因素(生病,残疾,意外伤亡等)导致不能再工作,只享有资金股,且资金股 5 年内过度完毕后退出(具体比例待商量)。

七:如股份转让,内部优先,对外转让需经55%以上董事会成员投票认可。

八:借用公司平台谋取私利,(如私自接单,转单,拿回扣等)损害公司形象利益者,一经发现直接退出,且没收投资款 50%,不再享有任何权利。

九:亲属继承股权: 55%以上的董事会成员通过才可继承。

十:年终按董事会成员持股分配外,公司拿出净利润 20%给在职工作的董事成员分配。

十一:公司所有合作模式及股东的职位职责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及时调整改变,有 55%以上的董事会成员通过即可。

十二:参于公司的管理者,(董事长/总经理)最高执行者,经55%以上的董事会成员通过,拥有执行决策权;

十三:不参于运营股东有建议权,决策权归参与运营的董事会成员所有;

十四:涉及股权变更、法人代表变更需经 65%的董事会投票通过。

股东签名:

时间: